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1-017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山东德瑞宝轮胎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 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信富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富通）与山东德瑞宝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瑞宝）签订了《委托购买协议》、《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中信富通委托德瑞宝向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象科技）购买包括成型机等子午线轮胎关键设备，德瑞宝受中信富通委托向赛象科技购买上述设备并与其签订商品采购合同，产品货值6150万元，作为本次融资租赁的标的物，由中信富通出租给德瑞宝使用。

2011年8月11日，赛象科技与中信富通、德瑞宝签订了《回购协议》，约定赛象科技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担保金额为4612.5万元（融资租赁金额6150万元扣除25%保证金后的金额），期限三年。

同日，赛象科技与德瑞宝、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其财产共有人袁廷树、吕芹爱、袁廷行、张兰敏，德瑞宝、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安金凤、王太忠、吕明玉、吕宏伟签订了自然人反担保保证合同。赛象科技与德瑞宝、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昌泰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法人反担保的保证合同，约定其对赛象科技本次提供的回购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取得了全体董事的一致同意，并经2011年8月11日赛象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山东德瑞宝轮胎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4日

注册地点：东营市广饶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袁廷行

注册资本：21000万元

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全钢、半钢、载重轮胎子午线生产销售；经核准的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营）

赛象科技与德瑞宝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德瑞宝总资产359,082,916.07元，总负债149,062,887.97元，净资产210,020,028.10元，资产负债率41.51%，营业外收入20,028.10元，净利润20,028.10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1年6月30日，德瑞宝总资产 609,551,265.96元，总负债349,574,942.95元，净资产259,976,323.01元，资产负债率57.35%，主营业务收入601,639,730.84元，净利润49,956,294.91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目前，德瑞宝生产运行正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德瑞宝向中信富通申请设备融资租赁金额6150万元，赛象科技同意承担4612.5万元（融资租赁金额6150万元扣除25%保证金后的金额）的回购担保责任，期限三年。在德瑞宝融资租赁还款期内，如德瑞宝违约，中信富通要求赛象科技回购时，赛象科技同意回购设备，具体回购金额随承租人德瑞宝偿付租金余额变动而变化。由赛象科技与中信富通、德瑞宝签署《回购协议》（三方协议），并由中信富通与德瑞宝签署《委托购买协议》、《融资租赁合同》。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

满足开拓市场，拓展多种营销模式，适应市场需求，适应赛象科技业务发展的需要。

2.对担保事项的风险判断

在德瑞宝向中信富通支付《融资租赁合同》标的额25%的保证金的同时，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和德瑞宝双方的法定代表人及其财产共有人、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和德瑞宝双方的股东也为德瑞宝向中信富通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与中信富通签署《保证合同》、《自然人保证合同》。

被担保人是2009年末成立的公司，至今在银行系统没有发生不良信用记录，资产负债率为57.35%。目前，对于赛象科技在此之前为其担保的融资款项，被担保人每次均按时履行还款。被担保人已和若干下游客户/代理商签订合作合同，预期未来产品销售渠道有所保障，从而进一步保障其偿债能力。德瑞宝目前运营状况良好，截至2011年6月30日，主营业务收入601,639,730.84元，净利润49,956,294.91元。

依据回购协议中约定的回购程序，若被担保人违约，中信富通须先向其他担保方追偿担保债务，然后才可向赛象科技追偿担保债务，由此进一步降低了需要赛象科技偿债的风险。

一旦发生需要赛象科技承担回购责任的情况，中信富通会出面承担协调设备实物交付事项，并在赛象科技履行回购义务后将设备所有权凭证移交给赛象科技。物权的转移进一步对赛象科技承担回购责任后得到相应补偿提供了保障。

3.提供反担保情况

赛象科技与德瑞宝、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其财产共有人袁廷树、吕芹爱、袁廷行、张兰敏，德瑞宝、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安金凤、王太忠、吕明玉、吕宏伟签订了自然人反担保保证合同。赛象科技与德瑞宝、山东昊龙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昌泰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法人反担保的保证合同，约定其对赛象科技本次提供的回购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安排可以有效降低赛象科技的对外担保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担保前，赛象科技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125 万元，占赛象科技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 3.19%，占赛象科技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06%。

本次担保后，赛象科技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737.5 万元，占赛象科技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 6.06%，占赛象科技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7.70%。

本次担保后，赛象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737.5 万元，占赛象科技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 6.06%，占赛象科技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7.70%。

赛象科技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赛象科技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总资产1,607,252,729.21元，负债343,407,189.71元，资产负债率21.37%；赛象科技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总资产1,608,768,565.77元，负债343,406,689.48元，资产负债率为21.35%。以上数据均为经审计的数据。

六、备查文件

1. 赛象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 保荐机构关于担保事项发表的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8月15日